

2024年重点工作情况解释说明汇总表

重点工作	2024年重点工作及工作情况
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2024年，市级财政共计补助各县（市、区）1,320,303万元，下降7.51%。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931,923万元，下降17.96%，占转移支付比重为70.58%；专项转移支付363,055万元，增长33.56%。一般性转移支付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159,440万元，增长11.10%，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129,429万元，增长4.02%，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支出11,301万元，下降9.59%，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支出24,560万元，下降13.46%，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支出339,071万元，下降28.68%。
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市本级实现预算部门绩效目标审核、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全覆盖，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双监控”，聚焦民生、环保、农业农村等重点领域和专项债券重大项目对1个部门整体10个重点项目和华宁县财政运行开展财政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707,257.99万元，发现问题44个，提出建议44条。对2个项目开展一轮重点绩效运行监控，涉及预算资金207,368.09万元，发现问题6个，提出建议5条。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由被评价部门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通过评价督促部门加强项目管理，同时将评价结果作为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
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一、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024年，玉溪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876.37亿元（限额909.7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382.95亿元（限额401.92亿元），专项债务493.42亿元（限额507.87亿元），无超限额情况。 二、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4年，玉溪市地方政府债务还本141.27亿元，其中一般债务41.93亿元，专项债务99.34亿元；付息23.7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12.31亿元，专项债务11.45亿元，均已按时支付。 三、债务发行情况 2024年，玉溪市共由省政府代发政府债券180.34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126.77亿元，全部用于债务置换和政府债券还本；新增专项债券53.57亿元，其中，14.90亿元用于债务置换，36.47亿元用于14个项目建设。有力保障了全市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和化解工作及重大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